

信托工具入场 村镇银行改革另辟蹊径

交易用信托工具完成对价结算

以信托工具推进村镇银行改革的案例再现。6月10日,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贵州银行再一次将信托工具运用到村镇银行风险处置当中。根据该行最新公告,作为盘州万和村镇银行的主发起行,贵州银行在与盘州万和村镇银行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协商一致基础上,形成盘州万和村镇银行改革方案。目前该方案已通过董事会审议,后续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方案,贵州银行将全面承接盘州万和村镇银行存款及存款相关的银行卡等业务及其网点服务,安置盘州万和村镇银行员工。和业内主流的改革方式不同,本次交易采用信托工具完成对价结算:由盘州万和村镇银行以全部现金及资产收益权委托设立信托;贵州银行则以承接盘州万和村镇银行存款业务所形成的债权,认购对应信托受益权份额,以此作为承接存款的交易对价。

事实上,这并非贵州银行首次试水这一创新模式。今年1月,贵州银行就借助信托工具完成了龙里国丰村镇银行的风险出清与机构退出。彼时,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贵州监管局批复同意龙里国丰村镇银行解散;同日,黔南金融监管分局批准贵州银行龙里国丰支行开业。

在具体交易操作上,龙里国丰村镇银行完成解散后,以全部资产收益权发起设立信托计划;贵州银行承接其全部存款债务,并以对应债权换取信托受益权份额,以此支付承接存款的对价。数据显示,截至承接基准日,龙里国丰村镇银行存款本息合计19.13亿元,减去龙里国丰村镇银行随债务承继的相关权益,贵州银行实际承接对价为18.49亿元。

对于这一创新举措,苏商银行特约研究员付一夫表示,贵州银行跳出传统改革框架,将信托工具引入村镇银行风险化解,充分体现了地方金融机构在化解风险、优化治理方面的灵活性与探索精神。这一模式有助于实现村镇银行资产的平稳过渡,保障存款人权益,同时降低改革成本,是地方银行结合实际情况进行的积极尝试。

贵州银行也曾在公告中明确表态,该行承接龙里国丰村镇银行存款及接受信托受益清偿将助推龙里国丰村镇银行完成改革方案,全力保障存款人、债权人和员工等相关方

村镇银行改革化险迈入减量提质深水区,市场化、差异化处置成为行业新趋势。在“村改支”“村改分”、并购重组、股权划转等传统路径之外,贵州银行年内两度宣布以“信托工具”试水村镇银行改革。

在业内人士看来,该创新方式可有效降低主发起行资本消耗与流动性压力、平稳缓释区域金融风险,却也受制于底层资产处置周期长、收益波动大、资产估值困难等现实问题。

的合法权益。同时强调,存款承接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条款公允合理,符合该行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经济学家、新金融专家余丰慧补充称,通过这种方式,不仅可以有效保护存款人的利益,还能确保改革过程中的平稳过渡。这种模式为其他面临类似挑战的金融机构提供了一种新的解决思路,体现了金融创新服务于实体经济的重要价值。

梳理贵州银行整体布局不难发现,村镇银行整合提质是该行近年来的核心工作之一。2025年12月,该行股东会决议以高票审议通过多项村镇银行改革议案,除龙里国丰村镇银行信托改革方案外,还敲定了盘州万和、凯里东南、白云德信三家村镇银行“村改支”的整合方案。

针对贵州银行信托工具改革的核心考量,模式优势、后续是否将该方式复制应用于其他村镇银行风险化解工作等问题,北京商报记者向贵州银行进行采访,但截至发稿未收到回复。

信托入场有何优劣

当下村镇银行改革化险已形成了较为成熟的体系,“村改支”“村改分”、并购重组、股

权划转等模式已较为常见。相比之下,通过信托工具完成风险出清与机构整改的案例,在行业内较为罕见。跳出传统处置方式的信托模式,究竟具备哪些差异化优势?又面临哪些挑战?

从行业大背景来看,资本与流动性压力是当前中小银行普遍面临的发展瓶颈。截至2026年一季度末,城商行、农商行、民营银行等中小银行的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2.09%、12.85%、12.63%,均低于商业银行15%的平均水平。对于资本储备本就紧张的中小银行来说,传统改革模式要求主发起行一次性拿出大量现金,叠加股权并购、报表合并等一系列整合工作,进一步加重经营负担。

资深金融监管政策专家周毅钦分析,区别于传统改革模式,信托工具的运用会大幅降低接收方的资金压力,无需现金支付存款承接对价,通过信托受益份额置换债权,有效缓解了主发起行资本补充与流动性压力,尤其适合资本充足率紧张的银行。

“同时,信托具备风险隔离特性,主发起行仅承接存款债务,原村镇银行的不良资产纳入信托计划独立管理,有效阻断风险向银行表内传导,而存款划转至资本实力更强、信用背书更足的主发起行后,储户资金兑付

安全性大幅提升,也从根源上化解了村镇银行退出过程中的潜在风险。”周毅钦补充表示。

北京寻真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德悦也指出,信托模式依靠债权换取信托受益权,无需即时大额现金投入,也不直接收购股权,依托信托架构隔离不良资产,不会纳入总行合并报表,能够缓解发起行资本、流动性压力,实现风险阶段消化。

不过,任何模式都存在相应的边界与风险。王德悦进一步指出,信托的底层多为存量信贷资产,逾期增多、回款滞后会压缩信托收益,漫长的处置周期容易造成受益权贬值,出现资金差额最终还是要由主发起行承担。

在资产评估与股权治理层面,周毅钦提到,信托资产收益权的估值难度较大,若信托资产处置效率低,或者收益不及预期,可能影响主发起行通过信托受益份额回收债权价值,这也确实存在收益不确定性。除此之外,这一模式并未涉及原有股权的处置,村镇银行其他股东的权益缺少明确解决方案,可能会引发股东纠纷。

从实操层面来讲,信托模式对参与各方的专业能力也提出了更高要求。余丰慧认为,信托工具的操作过程相对复杂,需要较高的

法律及财务专业知识支持。因此,在防范与应对机制上,应着重建立严格的监管框架,确保信息披露透明,并加强内部审计,以防止潜在的利益冲突和道德风险。

为应对上述潜在风险,王德悦建议,主发起行在项目启动前必须完成穿透式全面尽调,将劣资产分类置入信托;由信托机构穿透跟踪资金回收;增设收益差额补足条款;按月搭建资产动态预警台账;计提专属风险准备金,在资产大幅贬值时立刻启动快速处置拍卖。

新模式能否复制推广

放眼整个行业,2025年以来,中小银行整合进程全面提速,超百家村镇银行完成机构重构,国有大行“破冰”试水、股份制银行精准布局、地方金融力量深度参与,多层次的风险处置生态逐步成型,改革步入“深水区”。

今年6月5日,金融监管总局党委扩大会议再次提出,要切实增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责任紧迫感。稳妥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坚决守住不“爆雷”底线。

随着村镇银行改革的步伐不断加快,信托这一创新工具能否被广泛运用于银行减量提质、风险出清工作中?王德悦认为,该模式更适合资产基本面尚可、存款兑付压力突出、发起行无力大额现金收购、自身持股比例偏低的村镇银行,配套成熟信托资源、金融环境稳定的地区落地效果更好。但其并不适合全国“一刀切”推广,资产质量极差、无稳定现金流的机构依旧要走清算并购路径;信托仅能当作改革补充手段,各地需因地制宜定制方案,配合监管细则有序推进。

在付一夫看来,这一模式具备向全国推广的价值,尤其适合风险可控、改革紧迫性高的地方中小银行,但需根据各地监管环境和市场条件调整。推广时应先试点总结,再逐步扩大适用范围。

余丰慧则持理性态度,在他看来,考虑到该模式的操作复杂性和专业要求,其在全国范围内的推广需谨慎评估各地的具体情况,需结合当地金融市场状况、法律法规环境以及金融机构的实际需求进行综合考量。因此,在推广过程中应注重案例研究和技术指导,确保新模式能够稳健实施并取得预期效果。

北京商报记者 孟凡霞 周义力

1.5亿股挂牌转让 爱心人寿迎股权变局

又一保险公司股权被摆上“货架”。6月10日,据北京产权交易所网站,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心人寿”)1.5亿股股份(占总股本的6.47%)被公开转让,转让方为五方天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方天雅”)。

五方天雅并非爱心人寿首位寻求退出的股东,2021年爱心人寿曾有多位股东计划转让股权寻求退出,但至今股权转让仍未完成。五方天雅此次能否如愿套现离场?对于意向投资方又提出了怎样的要求?

清仓式转让

6月10日,北京产权交易所显示,五方天雅所持爱心人寿1.5亿股股份(占总股本的6.47%)被公开转让。

五方天雅此次转让为清仓式转让,如果股权顺利出手,将不再是爱心人寿股东。

项目信息显示,该笔股权转让底价约为2.5亿元。意向受让方需满足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及支付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等要求。

北京商报记者了解到,爱心人寿初始注册资本为17亿元,按照当时持股比例计算,五

方天雅对爱心人寿初始出资额为1.5亿元。如果五方天雅此次股权顺利转让,以目前底价出手,其近些年投资爱心人寿将获得超1亿元收益。爱心人寿现有股权结构也将出现变动。不过,五方天雅能否顺利找到买家,目前仍是未知数。

浙大城市学院副教授、中国城市专家智库委员会常务副秘书长林先平直言,此次五方天雅计划转让爱心人寿的6.47%股权占比较小,小额股权无法享有较大经营话语权,接盘方范围狭窄,吸引优质投资者难度较大。

实际上,这并非爱心人寿首次出现股东计划“出走”,根据爱心人寿此前公告,2021年,北京保险产业园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中投中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多博投资有限公司都曾计划将所持全部或部分股权转让给洛阳龙鼎铝业有限公司。不过,相关股权转让至今仍未完成。

近两年,保险行业股权转让信息频频出现在产权交易机构、企业公告及司法拍卖场景中。从最初个别股东的退出,逐渐演变成行业性的密集转让潮,而这些转让方中,持股比例较小的财务类股东出走欲望更为强烈。林先平对此表示,此前监管严查股权合规、关联交易等,叠加寿险行业7—8年的长盈利周期,中小财务股东难以承受持续增资压力。此外,中小险企经营内卷、股权增值空间收窄,逐利属性的财务资本纷纷选择清仓退出。

大股东独占“C位”

爱心人寿成立于2017年,初始注册资本金17亿元,后来经过多轮增资逐渐增加至23.2亿元。

该公司成立之初,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前四位股东均分别持股11.76%,并未形成某位股东“一家独大”的局面。

变局从2023年开始,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健康”)多次对爱心人寿进行增资。公开资料显示,新里程健康由新里程国际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持股。

新里程健康入股爱心人寿的核心目的也很明确,那就是以入股爱心人寿为依托,推动“医疗+保险”“康养+保险”的深度协同和业务驱动,打造“医康养保”连续服务产业链。在2023—2024年期间,新里程健康先后三次增资爱心人寿,累计投入6.2亿元,持股比例达到26.72%,成为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远超其他股东,可谓独占“C位”。

但对于爱心人寿其他股东来说,局面已然发生明显转变。多轮定向增资直接摊薄了原有股东的持股比例,昔日股权分散、多方制衡的格局被打破,新里程健康凭借第一大股东身份及领先的持股比例,占据了更多爱心人寿的话语权。

“依托新里程健康医疗健康产业资源,携手构建‘保险+医疗’生态闭环,深度赋能爱心人寿‘全面的各类医疗健康保险产品创新+与此相关联的财富保障计划+精准匹配的健康管理服务’体系建设,主动服务国家战略。”爱心人寿在官网如是介绍,但并未提及与其他股东的协同发展。

业内专家提到,保险公司大股东“一家独大”,会间接影响其他中小股东利益,一是股权稀释导致分红等权益缩水;二是在董事提名、高管选聘等治理环节的影响力变弱;三是在关联交易中,中小股东有效监督定价公允性的难度大。

偿付能力波动明显

对于爱心人寿来说,能获得持续注资与协同资源是个好消息,爱心人寿也曾不加掩饰地表示:“通过持续获得大股东支持和坚持稳健经营、特色发展理念,爱心人寿已于2023年提前实现盈利。”

但近些年,在双方协同过程中,爱心人寿的偿付能力指标也出现了明显的波动。

2024年一季度末,爱心人寿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曾跌至65.48%,经过新里程健康的增资,到2024年三季度末,爱心人寿核心、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回暖至117.72%、218.28%。

进入2025年,爱心人寿的偿付能力水平又有所下滑。截至去年末,爱心人寿核心、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降至89.34%、159.14%。

在北京社科院副研究员王鹏看来,爱心人寿偿付能力波动主因或是资本消耗与宏观波动。一方面,爱心人寿业务扩张及医养产业的长期投入占用大量资本;另一方面,监管对核心资本认定的趋严,使得依赖大股东增资的险企在资本补充节奏上容易出现阶段性波动。

北京商报记者就股权转让等问题致函爱心人寿进行采访,但截至发稿未获得回复。

北京商报记者 李秀梅